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議會 函

地址：11073 臺北市仁愛路4段507號
聯絡人：蔡銘聰
電話：2729-7708轉8882
電子郵件：mick6761@tc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議法委字第10910000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府函送訂定「臺北市舉發違反消防法第十五條案件獎勵辦法」案，提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10次會議（109年11月11日）大會議決：「備查」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府109年8月7日府授法三字第10930257982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議事組、法規委員會



裝
訂
線

臺北市政府 1091123



AAAA1090148111